

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（一）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：2026 年 8 月 20 日
- （二）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：东莞市东城街道周屋社区银珠路七号鼎通科技一号会议室
- （三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95
普通股股东人数	195
特别表决权股东人数	0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71,867,430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71,867,430
特别表决权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（每份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表决权数量为：0）	0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51.6027
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51.6027
特别表决权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0

（四）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股东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5 日公告，会议资料于 2026 年 8 月 13 日发布，公司董事长王成海主持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。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王晓兰负责，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现场见证，现场计票和监票工作由股东代表、见证律师共同负责。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五）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

- 1、 公司在任董事5人，列席5人；
- 2、 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；其他高管的列席情况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 议案名称：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71,855,493	99.9833	10,682	0.0148	1,255	0.0019

（二）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- 1、 非累积投票议案

议案	议案名称	同意	反对	弃权
----	------	----	----	----

序号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 (%)
1	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	7,970,204	99.8504	10,682	0.1338	1,255	0.0158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- 1、本次股东会议案 1 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。
- 2、议案 1 为特别决议议案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- 1、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马孟平、施瑶

- 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1 日